

证券代码：873514

证券简称：高义包装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广东高义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高义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5年6月20日，公司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5年6月23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5年6月30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GF2025060081），北京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

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6月24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5年7月24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广东高义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交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7-24/1753359249_431417.pdf。

2025年8月21日，公司向北交所申请了延期回复，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延期回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

202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向北交所提交的《关于广东高义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等文件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详见北交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6/2026-01-15/1768466172_594937.pdf。

2026 年 2 月 12 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广东高义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交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6/2026-02-12/1770899528_089459.pdf。

（三）中止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四十五条规定：“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表在其最近一期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发行人可以申请适当延长，延长至多不超过三个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鉴于财务报告有效期即将届满，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2025 年 9 月 30 日北交所批准了公司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

（四）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将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截止日更新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2025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审核的申请。2025 年 12 月 29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尚需履行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等相关程序，存在无法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广东高义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

广东高义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